

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

崇数据批（2025）116号

关于南川园公共服务中心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南通市崇川区学田街道办事处：

你单位《关于南川园公共服务中心项目建议书的申请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解决南川园片区公共服务设施不足问题，构建全龄覆盖、功能完备的公共服务体系，根据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崇川区推进现代化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工作联席会议（城建类）第3次会议备忘录》（第3号）、《投资发展监管协议》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南川园公共服务中心工程建设方案。

二、工程拟建地点：法果路北、川果路西侧。

三、工程拟建规模：工程占地面积约5300平方米。设计地上四层、地下一层，地上总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，包括便民服务站、卫生服务中心、婴幼儿照护站、图书阅览室、文化活动室、老年人再教育中心等功能，配套实施消防、绿化等工程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四、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3000 万元，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。

五、接文后，请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，办理稳评等相关手续，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报我局审批。

六、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 2 年，自批复之日起计算。在批复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，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

七、本项目代码：2506-320602-89-01-194586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抄 送： 市数据局、资规局，区发改委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
市政局、审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崇川生态
环境局、市资规崇川分局。

崇川区数据局

2025 年 6 月 19 日印发

